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社會福利服務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婦女福利服務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\* 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主計處
- \* 編製單位：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婦女及新住民福利科
- \* 聯絡電話：04-753-2297
- \* 傳真：04-7201556
- \* 電子信箱：a650192@email.chcg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- \* 口頭：
  - 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\* 書面：
  - ( ) 新聞稿    (  ) 報表    ( ) 書刊，刊名：
- \* 電子媒體：
  - (  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  
[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\\_act/main.asp?main\\_id=8701&act\\_id=156](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8701&act_id=156)
  - ( ) 磁片    ( ) 光碟片   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\*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府社會處以婦女為服務對象所辦之福利服務項目，含自辦、委辦或補助公民營機構辦理，均為統計對象，惟不包含新住民及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相關統計。
- \* 統計標準時間：動態資料上半年以1至6月、下半年以7至12月之事實為準；靜態資料以6月底、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- \* 統計項目定義：
  - (一) 婦女福利服務內容：若為私部門之服務內容，係指接受政府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服務，方能納入統計。另統計優先以課程目的及對象歸類，若仍無法區別時，再以課程主要內容所占比重最大者歸類。
    1. 婦女福利及婦女權益活動：指辦理各項婦女福利或婦女權益訓練、宣導等活動。
    2. 婦女團體組織能力培訓：指辦理提升婦女團體組織能力的相關培訓等方案。
    3. 婦女團體領導人培訓：指辦理婦女團體領導人為對象的培訓等方案。
    4. 性別意識培力活動：指辦理性別意識培力之講座、研習及訓練等方案。
    5. 性別師資培訓課程：指辦理以性別師資為對象的培訓課程。
    6. 婦女相關議題之溝通平台或公共論壇：指辦理以婦女相關議題為主題的溝通平台或論壇。
    7. 其他：凡提供之婦女福利服務不屬前所列者。

(二) 性別「其他」係指不同之性別認同，本項不包含性別不詳。

\*統計單位：人次、次

\*統計分類：橫項依「部門別」分；縱項「婦女福利服務內容」依「辦理次數」、「參加人次」及「性別」分。

\*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半年報

\*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25日

\*資料變革：報表編號 10730-03-01-2 彰化縣婦女福利服務公務統計報表。

#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（含預告方式及週期）：每半年終了 25 日前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。

\*同步發送單位（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）：無

#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府社會處辦理婦女福利服務登記資料彙編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（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）：無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（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）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